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下多民族文学史书写范式考察

□顾广梅

民族、文学、历史是多民族文学史的三个理论关键词，它们两两结合缠绕成三组意义链条、价值关联极密切的理论关系，即民族与文学、民族与历史、文学与历史。本文在展开对多民族文学史书写范式的考察之前，有必要对这三组理论概念的关系进行简要辨析，以期梳理得出进一步判断、考量的精神坐标和价值方位。

探究“民族与文学”的复杂关联，不难发现，文学作为民族精神、民族思维、民族性格等的直接或间接的审美化呈现方式，曲折交织贯穿于民族的发生发展过程当中。当实存意义上的民族终结之时，民族的文学性及文学的民族性也将宣告终结，文学或将以超越性、无功利性的面目示人，但只要民族存在，文学的民族性便构成文学的内在要义和本质属性之一。至于“民族与历史”的复杂关系，或可于“叙事”这一修辞想象层面找到共通点，这意味着民族的叙事话语与历史的叙事话语在某种程度、某些阶段上可以合二为一。当然，这两种叙事不能相互遮蔽或涂抹或篡改，而是相互对象化甚或相互佐证，关于民族的知识和关于历史的知识亦随之被逐步建构。“文学与历史”的关系考察或可如前两组关系一样，一是从中提取出两个焦点命题即“文学的历史化”和“历史的文学化”给予观照，二是在叙事话语层面尝试打通彼此之间的关隘，那么，作为心灵之谜的文学与作为时间之灵的历史都在对意义的求证和追问中讲述着相似的人类故事，在宇宙时空里留下无法拭去的人类精神烙印。

由此再观民族、文学、历史三个关键词构成的“多民族文学史”，上述三组理论关系无疑内置其中且发挥着潜在而巨大的作用，使“多民族文学史”作为一种全新的文学史观极富理论的活力和延展性。本文之所以采用其作为治史的核心观念进行探讨，不仅基于新世纪以来文学界、理论研究界在热烈深入讨论后已达成的肯定性的理论认同，而且源自笔者躬身实践过的文学史书写、文学史研究所形成的问题意识和理论思考。具体析之，多民族文学史从内涵上是指中华民族大家庭56个民族的文学发生发展过程中互促互动、相互印证、互为镜像，共同绘制中国文学图景。其价值基座不是多个民族的精神联合体，更非僵硬的民族主义，也非一般意义上的国家认同，甚至不仅仅是现代民族国家的价值认同，而是中华民族共同体这一具有特定历史传统的社会共同体、政治共同体、经济共同体、文化共同体精神价值的总和。从民族学、人类学的理论视域看，赫尔德认为民族是一种“自然之树”，费孝通早在上个世纪提出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著名判断，那么，新时代我们党和政府所提出的“中华民族共同体”就像一片“树的森林”，自然而然地形成独特而稳定的“生态系统”，56个民族在这样极具生长性的系统里紧密联系建构起社会共同体、政治共同体、经济共同体、文化共同体，这四个层面的共同体在精神价值方面的总和无疑为文学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提供了价值基准。这一价值基准的主要内涵指向多民族共生共存，既开放多维又凝聚融合，各民族之间从政治平等、经济平等、文化平等等多方面结为一体。实际上，中华民族共同体这一理论话语本身就具有开放性和平等性特征。以中华民族文化共同体为例，其中包含了大众文化和精英文化、民族文化和民间文化、乡土文化与城市文化、现代主义文化与后现代主义文化等等复杂多样的文化形态，对于这些文化形态不能搞简单的均质化、平均化，而是要建构开放的、平等的中华民族文化共同体，不同文化形态和不同文化单元之间需要对话与碰撞，需要交流与交融。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马克思主义理论维度上“现实的人”的生存和发展为理论聚焦和具体实践的对象，牢牢锚定民族历史与文化传统之根脉。以此为内在逻辑和实践依据，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下多民族文学史书写的理想形态，无疑具有强烈而鲜明的合目的性、整体性和多样化特征。

首先，从多民族文学的理想建构层面看，对“现实的人”的生存发展关怀经由审美转化将成为多民族文学的在地性表达，成为多民族文学秉持的现实主义精神之源。对民族历史和文化传承的根基意识也浸润、灌注进多民族文学的深层脉络，成为文学的民族根性、文化根性而得以饱满壮大。不可忽视，多民族文学必须保有对历史遗留与现实存在问题进行反思甚至批判的能力和权利，否则民族文化的精华与糟粕会杂生共存，难以做到去芜存菁，民族文学的本质力量和发展活力都会大打折扣。

其次，从多民族文学史的理想型书写范式来看，对多个民族文学内部发展的不平衡、不同步以及相互之间的不平衡现象，宜采取历史的、理性的态度和学理性方法直面处理，而不宜用某一民族文学的优势去生硬比较另一民族文学的弱项，或者用单一民族文学的标准来统一衡量其他民族文学的多样化形态，尤其是对少数民族文学复杂而丰富的文化特征应有足够的把握和“了解之同情”，对少数民族文学经典化问题要着重进行积极阐释和理论建构。另外，确立有效的普遍的审美价值标准，由此再对作家作品给予客观准确的审美观照和艺术把握，也是多民族文学史书写不可或缺的理想路径之一。无疑，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下的多民族文学史的理想形态，应该能够有效解决并合理书写多民族文学的起源、发生、发展的曲折历史进程，能够处理好文学史书写的时间与空间的二元关系，对文学意义和民族意义上的“多数中的少数”以及“少数中的少数”都能给予足够重视，一方面清晰梳理和精准阐释，一方面高度概括和分析总结，做出合乎历史规律并能求证于历史之后效的大胆取舍，把多民族文学的思潮流派、优秀作品、代表性作家、艺术经验等永远珍存在历史航道上，为未来的读者提供多姿多彩的文学全景图。

再者，从多民族文学史书写的现状来看，近年来已有多部文学史著作做出不同程度的探索和努力，形成如民族文化型、空间地域型等代表性的书写范式，如朱德发、魏建主编的《现代中国文学通鉴（1900–2010）》和丁帆主编的《中国西部新文学史》便分别创新性地运用了这两种多民族文学史书写的范式。按照朱德发先生的构想，《现代中国文学通鉴》要呈现和建构“全景观的文学史”，“从横向上它吞纳现代中国不同民族不同地域的多种系统多种样态的文学，在纵向肇始于晚清文学变革而下限却是无止境的”。由是，全书分上、中、下三卷，按照历史时间依次探讨了多元一体文学结构的形成、演化、拓展，而每一历史进程又涵盖了四种文化渗染的文学形态给予横向总览和个案解读。其中，民族文化被归入传统文化，并抓住民族与文化、文学的复杂关联进行深入讨论，如藏族作家阿来与藏佛文化小说、回族作家张承志与伊斯兰文化小说等。关于作家与文学思潮的梳理归类，《现代中国文学通鉴》尊重历史本来面目，将藏族作家扎西达娃与魔幻现实主义小说的中国化问题做了历史钩沉和文本再阐释。《中国西部新文学史》作为空间地域型多民族文学史书写的典范之作，在研究界引起较大反响。为了根本性地扭转具有多民族文学特征的西部文学被逐渐边缘化的研究趋势，丁帆先生确立该书撰写的宗旨在于“全面地、系统地勾画西部现代文学史的面貌，将它置于一个独立的、自成体系的学科研究序列”，“西部”不仅成为其书写的空间地域方位，也是其书写的文化精神方位。《中国西部新文学史》的醒目收获之一是总结归纳出了西部新文学所谓“三画四彩”的审美风貌，并以此为线索或标准贯穿到整个西部新文学发展的历史脉络里进行把握和论证。

另外需要指出，近年来出现的部分文学史编著，因其文学史观尚未完全统一到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来，所以在具体编撰时存在某些缺憾与不足，如汉族文学与少数民族文学相比而言量与质的安排不均衡、少数民族文学的“他者化”“矮化”问题、少数民族文学经典作品阐释不到位的问题等等。也有一些文学史编著，基本上仍可视为仅是汉民族文学史的书写，多民族文学或者少数民族文学作为文学观念对书写者而言是匮乏的、不具备的。

对于文学史书写者、研究者而言，要有能力去积极关注乃至引导多民族文学广阔火热的文学现场。多民族文学健康良性的发展活力就在于用开放性的心态写出生活的质感，写出血肉丰满的人生，对某些文化糟粕要勇于反思和批判。要尽快意识到并有效避开文坛出现的同质化的写作问题，题材选择上不跟风不盲从，写生态、写民族历史、写民族风俗等的较多，写当下现实生活的少，而且作品往往缺乏力量感，写民族文化写得深度不够，符号化和表层化写作较多。或许有一对策，作家急需寻找到独属自己的文学语言，就像评论家、文学史家也要有自己的论述语言一样。语言是文学的根。无论母语写作还是汉语写作，都应该有自己的语言特色、叙述腔调，避免千人一面。

当下，强调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意味着从民族认同最终将导向国家认同，这就需要文学研究者和文学创作者都应确立鲜明的祖国观念和培育感时忧国的情怀，其自我身份建构才能从个人走向民族走向国家，眼中的世界也必将在这一自我寻找的过程中逐渐阔大、辽远。或许，当我们能自由运用自我的“他者”的视角，以及民族的“局外人”视角来打量审视世界时，世界才会开启无限维度，向我们扑面而来。

总之，建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下的理想形态的多民族文学史可谓任重道远，既要对当下正在发生的文学现场释放积极的召唤作用和引导作用，又要对未来的文学史进程起到科学理性的干预和前瞻性的观照，更要对已经发生的民族文学故事进行全面的、有高度的创造性书写。书写多民族文学史的全景图，将是56个民族的研究者和创作者积极对话、共谋共商的结果。

■创作谈

在西藏攀登『我的诗歌高原』

□陈人杰

我是浙江天台人，大学毕业以后在杭州工作，后来有援藏的机会，就在2012年去了西藏。在西藏那曲市申扎县，平均海拔4700米的地方，我整整工作了7年。在那边，我几乎每天都跟老百姓、跟牧民在一起。这个地方真是地广人稀，村与村、乡与乡之间隔着十公里甚至几十公里，而往往只有乡里才有幼儿园，村一级是没有的，孩子的教育需求就没有办法满足。所以，我就想着在比较中心位置的村建设幼儿园。为了建幼儿园，我在不到三个月的时间里，走遍了申扎的每一个乡村，拿出了一个可能性方案，并回内地企业进行宣讲，募集到了启动的资金。第一个试点幼儿园建好后，牧民们那个高兴啊，真是令人感动。于是，就想着多建几所。因此，本来计划只援藏一年的我，就连续当了三届援藏干部。到2019年，已经建成了8所幼儿园。后来决定留在西藏，主要是为了我的诗歌理想。

西藏是被称为第三极、雪域高原、世界屋脊，我没有来之前，对西藏的理解就是土地荒凉、氧气稀薄。我第一次上申扎的经历后来写成了“极地”那组诗：“头晕、刺疼、口吐白沫/仿佛绝望的哀乐让人沉溺其中”（《缺氧》）；“星垂四野，身体像云一样憔悴”（《夜宿买巴乡》）。没有到过高寒地区的人难以有这种生命的悲怆。但当我走出房门，走向原野的时候，那绚烂夺目的格桑花，那疾风劲草，活出自己的美丽，极地困不住一朵花的盛放。的确，大自然是最好的老师，如果我们看过大自然的四季，对生命的理解就会变得不一样。比如一朵花，你看过它春天含苞、夏天盛开，但到了冬天，它会枯萎、凋谢，你会在这个过程中懂得生命有美丽也有衰亡。如果你只看到冬天万物凋零、衰败，也许你会感伤悲观，但到了来年的春天，当你看见春回大地，花朵又含苞待放，你会重新建立起生命的信心和热情。所以一朵花的四季轮回能够让我们懂得生命的无常和生生不息。

自90年代以来，中国当代文学中关于“西藏想象”的书写一直是一个热点。过去在许多文人笔下，西藏或者是圣地、净土、最后的乐园，或者是神秘、落后、野蛮血性。在新时代下，我以为西藏的诗歌书写，应回归其本来面目，凸显高地的精神实质，张扬其得天独厚、仰之弥高的胸襟及一望弥千里的视野。置身于这片高原的近十年生活，使我深感西藏是诗的原野、歌的海洋，更确信它能够造就诗歌精神的无穷伟力。

在写作的过程中，我深刻地体会到，自然是诗歌之源。几亿年的沉淀，西藏高原上的一切都具有历史感，有沧桑变幻，有风云际会，也有静谧和空旷。人在它的面前，顿生渺茫之感、敬畏之心，这与杭州西湖经过千百年来的人工雕琢的美完全不同，所喷发的诗意也是天壤之别。在西湖的歌舞柳风中，是很难唤起宇宙意识、祖先情结、苍生情怀的，而在羌塘草原，我无时不被星星垂怜，不被露珠指点，仿佛每一片草叶都保持着起源、发端和重新开启的时间。没有哪片土地像西藏，它的空间是如此无限敞开，又如此密封；它向一切感官敞开自身，而其符号意义又秘而不宣。而只有把心灵与这片大地相贴相融，才可以生出穿透灵魂的诗句。

对于西藏高原，我们除了要沉浸自然之美，还要秉承杜甫等现实主义诗人的诗歌精神，对人类持有恒常的悲悯之心，关注现实生存，书写民生疾苦，走出“象牙塔”，深入生活，触及生命之痛，对生活要有自己独特的体验，敏锐触动人类情感中的隐秘角落，拂去现实表层的浮土，以诗性的光辉照耀人间，创造性提升诗的新境界，这是优秀诗人所必具的品格。此外，诗歌要触及灵魂、揭示本质，更要从司空见惯的日常生活里触摸到血液本身的声音。

近几年来，我的诗歌创作成果主要体现在最新诗集《山海间》中。可以说，《山海间》是我“走”出来的心灵之书，是大地诗章，是精神版图上的诗歌地理学。无论在世界屋脊的茶马古道上，还是巍峨浩瀚的神山圣湖边，我就像背着诗歌锄头的老农，深感诗歌是走出来的，向旷野要心灵，向心灵要诗歌。每到一个地方，挖一首诗，一步步挖出了这小小的一册诗集。当我凝眸回望这些略带着泥土味、羞涩卑微的诗章，不由得百感交集。卷一《世界屋脊的瓦片下》和卷三《馈赠与汹涌》，这两大篇章，就像是一座峻岭的两翼，而中间的卷二是长诗《山海间》《与妻书》这一刚一柔、一阴一阳的雪山峰脊。所有的文字都在白雪皑皑的覆盖之下，它是块垒、是铁、是火。我不得不说，《山海间》是我用咯血的脚趾踩出的五线谱，是极地的救赎，是边走边“唱”，将他乡走成故乡。

《山海间》是我雪域悟道的灵魂之诗、生命之思。青藏高原，千山之宗，万水之源，唯有它还保留着地球生成时的原貌，涤荡着庄严神秘的洪荒壮美。在这里，天空可以在我们脚下，石头曾经高高飞翔，每一片雪花都有自己的语言。在这里，人来自哪里，又归于哪里的亘古之问时时回响，远古的呼唤历久弥新。在这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诗意地栖居，从自然中汲取人生智慧，在依偎问道中探究人生的意义。在这里，以“自然性唤起人性，以人性注入诗性，以诗性感召神性”的诗歌发生原理，让我开启了《山海间》里的诗歌写作，向天地要魂魄。

“世界在弥合它裂开的部分/在逝去事物的根柢上/寻找逻辑，滴着绿血”，是我在被砍伐的树桩的截面上，看见长出的新枝，由此开始了悟道之旅。绝望是希望的开始，用摧枯拉朽的力量直面人生之痛，还是仰望人性的善良与悲悯？万川入海，云石成诗。叶芝说：“我们所做所说所歌唱的一切都来自同大地的接触。”从这个意义上，《山海间》便是我书写的一部以山为父、以海为母，向天空领受一个个黎明和理想光芒的赤子之书。

同时，《山海间》是我向着诗歌高原迈进的愿望之书。在天人合一、万有相通的中华文化中，青藏高原，它不仅是地理意义上的坐标，也是中华民族的精神脊梁，更是每一颗艺术之心仰望的精神高地。所以，我一直认为生命需要高原，诗歌需要高峰。靠语言星粒取火的人，诗歌若要来一次飞升，在现实和精神领域不断追寻高峰是最好的方向和选择。唐诗宋词是一群伟大的古代诗人前赴后继所成就的，是唐宋时代的诗词“高峰”。“高原、高峰”不仅关乎每个诗人，还关乎当下诗人在时代气血作用下的生存姿态和精神样貌。诗无止境，诗歌“高峰”是一个时代的精神标高，是生成的、创造的，诞生在你追我赶、波澜壮阔的时代风云中，需要“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的担当。

但丁说：“诗人就是把灯提在身后只身走进黑暗的人。”这么多年，我提着诗歌之灯，一路向西，从西湖到西藏，从东海之滨到万里羌塘，从温润水乡到冰天雪地，最后从援藏到留藏，在“黑暗”的孤寂中走向鸿蒙星空。海拔的落差、强烈的地域和文化的反差、主动的使命担当与命运对我的天意加持，都赐予我内心的审美风暴，油然而生宇宙意识、苍生情怀。天地有大美而不言，这也是江南游子深入自然肌理，由观察到行动，行走在祖国的最高处，扎根在高原的最基层，愿留不归，用脚步丈量、追寻向着诗歌高原迈进的必由之路。

“诗是用语言忠实而完美地保存不可表达的尝试”（沃尔特·德拉梅尔），只要我们准确地把他们记录下来，诗意就产生了，就展开了无限的想象空间，就达到了保存不可表达的尝试。使命在身，不容懈怠；山高水长，砥砺前行。

■民　俗

年俗与乡愁

□杨秀廷（苗族）

时间的牧鞭在长长的岁月大幕上，一挥，再一声吆喝，节气轰然往前奔走。当第二十四道鞭子落在节气的坐骑上，农历的车轮便开进了大寒的领地。

大寒来临，年关走近，心怀故乡的人，步入这个时节，从不敢怠慢与轻忽了光阴。望乡之鸟，待归之巢，“近乡情更怯”，因为他们身后的时光，挤压着思乡的期盼和疼痛。

蓬飘萍寄，故土家园才是游子心魂最后的依傍。而那些栽植于乡土上的人们，默默跟着节气行走，在送走大寒、迎来春天的路途上，被裹挟在时间的洪流中，守望季节深处生命的另一种轮回。

大寒是二十四节气的尾声，也是新一轮节气复始的起调。大寒时节，天上日照微弱，地上阴寒密布，但是，春节临近，除旧布新，日子活泛泛地透出暖意。

春节这棵文化之树，盛开出最绚丽的花朵是年俗，年俗是季节深处萌生的祈盼和喜庆，是花朵里流溢出来的世事与人情。

过了腊月十五，山里人忙碌起来，剃头、除尘、洗浴，“忙年”、“迎年”……人们赶年集、备年货，烧米酒、打糍粑，杀年猪、宰鸡鸭，穿新衣、贴春联，营造出浓浓的乡村年味。

还是孩提时，我总是盼望过年，虽然日子清贫，乡村的孩子们也一样享受年节带来的喜气。除夕和春节的那几天，我们三三两两，相约每天早晚提着装有祭品的竹篮，拜祭村寨的四门土地公、桥梁、水井和“家族桥”，然后各自去祭拜自己的“树娘”或“岩妈妈”，感谢它们一年来的护佑，许下新年的心愿。山里人认为，树木、环境、生态等自然物饱含蓬勃的生命力和强大的意志力，对它们的敬畏和求告不仅可以安顿灵魂，还能降福消灾。

准备吃年夜饭了，明明我们一家人已经坐在桌子边，母亲却要到离我们家最近的一个路口，喊我们三兄弟“回家吃饭”。有一次，我跟着母亲，听母亲一个个地喊我们兄弟：“崽啊，你在哪里？你在哪个高崖高坎？你在哪个水边湾头？你在哪趟雨里边？你在哪朵云下面？你在哪里受过惊吓？你不要怕！你在东边，从东边来；你在西边，从西边来；你在南边，从南边来；你在北边，从北边来。你在水上，从水上来；你在山上，从山上来；你在树上，从树上来；你在路上，从路上来。过年了，你回家来，我们一家人团拢来，团团圆圆过年。”

乡愁加身的人，在曲进的路途中，承沐故土家园的赐予，也懂得了时间的宽宏。走过的路，经历过的人和事，往往内藏时间的药性，且行且自愈，教人更加宽容地理解尘世的驳杂与不易，也在平常日子提示生命需要从容和安宁。母亲年年为我们兄弟“喊魂”，随着年岁的增长，谋生的路途越走越远，我深切地体悟到，只有过年的时候，我才真正回到了家。

年夜饭的丰俭，得看年景。顺遂丰盛之年，鸡鸭鱼肉咸备。饥馑病患之岁，一碗猪肉、几碗蔬菜而已。全家依次而坐，劝酒劝菜，我们兄弟依次向父母敬酒，说感恩的话，祝福父母长寿，“坐到一百二十岁”。父母向我们提出来年的愿望，希望上学的学习进步，务农的五谷丰登。吃好年夜饭后，便是“守年”。一家人围着燃旺的炭火，老人梳理家族历史，讲古人先苦后甜的人生故事，勉励后辈勤耕苦读，各有所成。一家人围炉叙谈，温酒同酌，暖茶相伴。那暖意融融的场景，是一家人心灵最贴近的时候。

乡谚说：“三十夜晚的火，初一早上的灯。”除夕的香火至少要燃烧到“新年”的子时后，而炉火则要三天三夜不熄。

取“新水”，煮“新茶”，说“新话”，拾“新柴”，是苗家人岁岁赓续的古朴年俗。

春节新年敬茶，是山寨里一年中最具有生命力和传统礼俗的茶事。除夕之日，人们无论怎样的忙碌，家家户户都得提前按照年俗备好“新茶”，用于旧岁与新年交替时向祖先敬茶。“年”是新的，茶是“新”的，心情是“新”的，煮茶的井水也必须是“新水”。讨取“新茶”和“新水”因年份不同而有着不同的方位要求。贴上春联后，父母会安排我们兄弟去摘一小把生鲜的茶叶来，那是一年中我们与寨中的老茶树最亲近的时刻，便觉着那是一种特别的荣光。讨“新水”、煮“新茶”、敬“新茶”，那是负责守岁的当家人的事。初一子时一到，人们带上香纸和盛“新水”的木桶，竞相奔往寨中的古井，燃香化纸后，提水奔跑回家煮“新茶”。敬“新茶”时，红烛高香，家人一边打开大门一边说：“大门大大开，金子银子跟进来！”然后鸣炮，抢个好彩头。

我们在迷蒙的梦乡忽然被鞭炮声惊醒，就知道家里新年的敬茶祭祖仪式已经完成，传说中的那头叫做“年”的野兽已经被赶跑，风清月明、雨露丰沛、柳绿花红的春天，正在回来的路上。

大年初一天刚蒙蒙亮，村寨里大人小孩就起床，去砍“新柴”，哪怕是冰天雪地也都要去，一般是砍一两根小的柴禾，连枝带叶扛回家，到家时大声说：“柴来柴来！又发人丁又发财！”因“柴”与“财”谐音，新年第一天砍得“新柴”进家，就是“得财”。

大年初一，“逢人只说吉利话”，人们在路上相遇，笑容满面，最常用的“新话”是：“出新年了，新岁发财！样样好！”整个村寨里，鞭炮声此起彼伏，连空气都散发出喜庆和乐的气息。

每一个族群都有安顿心灵的方式，大山里的人们，通过节日礼俗的浸润，感应天地，化育人心，自觉延续勤劳、感恩的族群精神，在人与万物的圆融中，感念祖先，传承文化，留住乡愁……